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7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1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孙屹峥先生主持；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全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，拟对公司全部法人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并同步制定部分制度。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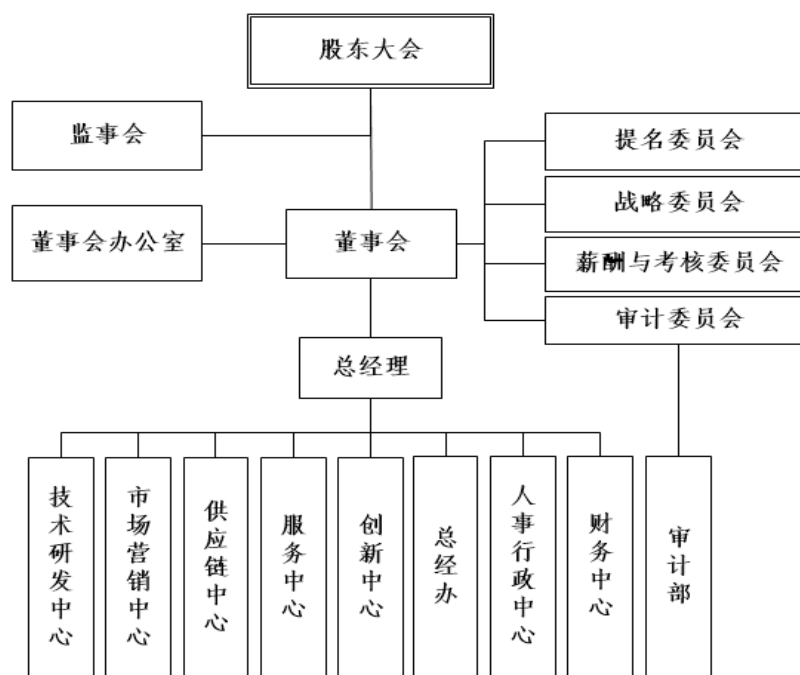
过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全面、系统的修订及依据公司管理的需要制定新的制度，更加有利于公司的规范化运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涉及的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集团化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求，确保公司业务持续稳定的发展，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，实现精细化管理目标，拟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如下：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第三十八条规定及公司内控治理要求，拟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由张菀女士更换为周勇先生，更换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为：周勇（召集人）、张菀、赵洪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

数的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期半天，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2 日